

耕興股份有限公司

低功率射頻電機型式認證證明

- (1) 申請者：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
(231 北縣新店市寶橋路 235 巷 136 號 5 樓)
- (2) 製造廠商：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
- (3) 器材名稱：掌上型資料收集器 PDA Scanner
- (4) 廠牌型號：unitech / PA600BTG2D
- (5) 發射功率(電場強度)：2.402-2.480 GHz: 0.48 dBm
2.412-2.462 GHz: 9.18 dBm
- (6) 工作頻率：2.402-2.480 GHz (FHSS 79CH)
2.412-2.462 GHz (DSSS 11CH)
2.412-2.462 GHz (OFDM 11CH)
- (7) 審驗日期：97 年 12 月 22 日
- (8) 審驗合格標籤式樣：

CCAF08LP1670T5



說明：

1. 請依上列標籤式樣自製標籤，標貼或印鑄於器材本體明顯處，始得販賣或公開陳列。
2.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，其型號、設計、射頻性能如有變更，應重新申請型式認證。
3. 違反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之規定，擅自使用或變更無線電頻率、電功率者，除依電信法規定處罰外，驗證機關(構)並得廢止其型式認證證明或型式認證標籤。
4. 送審廠商應保留送審樣品供日後核對。
5. 本型式認證證明及其合格標籤使用權專屬取得本證明者。本證明持有人檢附同意書報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備查後，得授權他人於同廠牌同型號之器材，使用其合格標籤。

備註：

1. 本器材符合低功率射頻電機技術規範(第 3.10.1 章節)之規定。
2. 本器材使用內建全固定式天線。
3. 本公司係經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委託之驗證機構(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驗證機構認證證書號碼:DGT-RCB-05/電信終端設備驗證機構認證證書號碼:DGT-RCB003)，核發本型式認證證明。